

人文学院 2025 年博士研究生考核及录取工作方案

根据《中南大学关于做好 2025 年博士研究生考核及录取工作的通知》，人文学院对 2025 年博士研究生考核及录取工作安排如下：

一、领导小组

组 长：范明献、罗军飞

副组长：周谨平、刘亚红

成 员：刘新少、曾崧、龙丹、雷良、易彬、朱承璋、莫甲凤

二、思政考核小组

组 长：罗军飞、范明献

副组长：周谨平、刘亚红

成 员：刘新少、曾崧、龙丹、雷良、易彬、朱承璋、莫甲凤

三、导师招生计划

学院现有招生指标 23 个。报考对口支援计划、少数民族骨干计划由学校组织外语水平考试划定复试名单后（下达计划）进入考核环节，考核安排与其他考生的考核相同。

序号	姓名	2025招生学科名称	招生指标	备注
1	李熙	哲学	1	
2	刘靖贤	哲学	1	
3	刘立夫	哲学	1	
4	刘星	哲学	1	
5	徐陶	哲学	1	
6	袁超	哲学	2	
7	张欣	哲学	1	
8	周谨平	哲学	2	
9	左高山	哲学	1	
10	聂茂	中国语言文学	2	
11	吴宝林	中国语言文学	1	
12	肖亚龙	中国语言文学	1	
13	晏杰雄	中国语言文学	2	
14	杨雨	中国语言文学	1	
15	易彬	中国语言文学	2	
16	禹建湘	中国语言文学	1	
17	朱承璋	中国语言文学	2	含长江经济带项目计划1个

四、考核形式

采用线下现场面试考核的形式进行。

五、考核（面试）名单公布

（一）学院成立考生资格审查和报考材料评议小组，按照《中南大学 2025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和《中南大学 2025 年申请考核制博士生招生办法》中的报考条件及相关规定，对申请人提交的材料进行审核筛选，对不符合基本报考条件及专业报考要求的考生，不予参加考核。通过初审的考生进入考核环节。审查办法如下：

考生的申请材料由报考导师和专家组进行审核。报考导师对申请材料审核并百分制打分；专家组由至少 3 位专家组成，专家逐一审核申请材料，百分制打分，取平均分。材料审核成绩=50%×导师成绩+50%×专家组成员成绩。以报考导师的考生材料审核成绩排名，按成绩由高到低确定并公示参加考核的名单，参加考核人数与导师招生计划数的比例为 2：1。材料审核成绩仅用于对考生能否进入考核的资格认定，不计入面试考核总成绩。

（二）考核名单将在人文学院官网人才培养研究生教育栏目中公布。如考生对考核名单有异议，应于 5 月 13 日下午 3 点前电话 073188877302（办）登记，由学院研究生招生领导小组复核，尽快电话回复复核结果。如果更换手机号请在 5 月 13 日前向学院招生办 0731-88877302（办）报备，并保持手机电话畅通。

六、考核安排

（一）考核内容

考核内容包括四个方面：思想政治表现考核、外语水平考核、专业能力考试、综合素质及能力考核（含心理素质测试）。

1、思想政治表现考核：按照《关于博、硕士研究生指导教师认定和招生录取工作中加强思想政治把关的有关规定（试行）》要求对考生表现进行考核。思想政治素质考核按合格和不合格考核，成绩不计入考试总成绩，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2、外语水平考核（满分 100 分）：采取听说交流的形式，3 位考官独立评分，成绩取算术平均值（取一位小数），及格分为 60 分。

3、专业能力考试（满分 100 分）：考生随机抽题回答，考题主要测试考生专业知识与专业素质。5 位考官独立评分，成绩取算术平均值（取一位小数），及格分为 60 分。

4、综合素质及能力考核（满分 100 分）：各位考官独立评分，考核成绩按考生报考导师考核成绩和考核小组其他成员考核成绩各占 50%进行计算，成绩取一位小数，及格分为 60 分。

（二）拟录取原则

考试总成绩=外语水平考核成绩+专业能力考试成绩+综合素质及能力考核成绩。根据所报考导师招生计划按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顺位确定拟录取考生名单。

（三）考生出现以下情况不予录取：

- 1、思政表现考核不合格的考生。
- 2、心理健康测试不合格的考生。
- 3、面试单项成绩有不及格的考生。
- 4、应届硕士毕业生不能按期毕业和取得硕士学位的，将被取消拟录取资格。
- 5、未在规定时间内将人事档案调至我校的考生，将被取消拟录取资格。

（四）学制、奖助学金评定原则

学制 4 年（其中直博生为 5 年）。2025 年博士研究生新生学费标准、奖助学金政策按照学校最新的相关政策执行。奖助学金评定原则如下：（奖学金及助学金在第一学年不分等级）

——全日制全脱产博士生新生(录取类别为“11 非定向”、且人事档案和工资关系转入我校、并全脱产学习)及少干计划新生（非在职）均可享受奖学金和助学金。少干计划新生（在职）是否享受奖助学金待新文件确定后执行。

——录取类别为“12 定向就业”的博士生新生（不含少干计划）不享受奖、助学金。

——博士生进校后第二年起学校将根据其思政表现、学习成绩、年度学术成果及社会实践工作等综合业绩重新评定奖学金享受等级。

（五）面试安排

1、报到：考生带身份证于 5 月 17 日 8：30-9：30 到长沙市岳麓区中南大学南校区人文学院二楼 222 报到，提交《2025 年博士研究生考核情况表》和《考生诚信考核承诺书》。由资格审查人员组织考生分组抽取面试顺序号，随后在 222 教室候考，10：00 开始依次进行面试考核。

2、心理健康测试：心理健康测试等级为“合格”和“不合格”，测试不合格不予录取，相关安排另行通知。考生 5 月 15 日前自行在电脑上完成心理健康

测试。心理测验提供量表为 SCL-90 和 16PF，两个测试都做，用时约为 30 分钟。

流程如下：第一步：登录网址 <https://psymea.csu.edu.cn> 第二步：进入系统，用户名为考生报考手机号，初始密码为 ZN@abc123。 第三步：请考生检查并根据实际情况修改其个人资料。第四步：进入测试系统前台——心理测评——参与测评，进行测试。内有两个量表，两个量表都需要完成。第五步：测试只能做一次，不能重复施测，完成之后提交试卷显示“提交成功”即可。

3、面试分组及时间地点安排：

分组	面试时间	面试地点
哲学 1 组	5 月 17 日 10： 00	230
哲学 2 组	5 月 17 日 10： 00	234
中国语言文学 1 组	5 月 17 日 10： 00	227
中国语言文学 2 组	5 月 17 日 10： 00	319

七、考核结果公示

考核结果（包括拟录取和不录取）将于考核结束后 3 个工作日内在学院网站中公示 5 个工作日。

八、考核录取工作督查及复议

学院博士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对考核录取工作的管理和监督，确保公开、公平、公正。考生对考核结果有异议，应在考核结果公布 3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学院 231 房提出，学院及时答复考生。咨询和申诉电话：0731-88877302（办）。

中南大学人文学院

2025 年 5 月 8 日

附件：

- 1：中南大学 2025 年博士研究生复试（考核）情况表（请考生填写第一页个人信息，双面打印）
- 2：考生诚信考核承诺书